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宇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243 号核准，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宇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7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2.76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12,709,2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等发行费用 40,258,631.12 元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2,450,568.88 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对弘宇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大信验字【2017】第 3-00030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弘宇股份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恒丰银行莱州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弘宇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并存入上述五个专用账户后，弘宇股份、华英证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支行、恒丰银行莱州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020 年度实现投资收益 547.03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金额为 18,000.00 万元。

具体明细如下：

交易方	产品名称	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期限	
				成立日	到期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沪深 300 指数结构性存款（标准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0 年 12 月 9 日	2021 年 6 月 10 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沪深 300 指数结构性存款（标准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0 年 12 月 23 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
烟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山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	2020 年 12 月 15 日	七天通知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州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0 年 12 月 24 日	2021 年 3 月 24 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020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 2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0 年 12 月 1 日	2021 年 6 月 1 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州市支行	汇利丰 2020 年第 6446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0 年 12 月 30 日	2021 年 7 月 6 日

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一）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2017 年 7 月 28 日，弘宇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部分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到账金额为 172,450,568.88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弘宇股份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如下：

开户名称	专户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专户余额（含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元）
山东弘宇 农机股份 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莱州支行	1606021329024782931	658,245.23
	平安银行烟台分行	15000089267973	62,735.79
	建设银行莱州支行	37050166698000000435	4,469.89
	烟台银行莱州支行	81601087801421003819	10,584.66
	恒丰银行莱州支行	853545010122603049	9,362,253.72
合计			10,098,289.29

（二）募集资金专户合计收支明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收支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245.06
加：累计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764.77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9,009.83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18,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09.83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2,450,568.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马力拖拉机液压提升装置精细生产建设项目	否	172,450,568.88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020 年度实现投资收益 547.03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金额为 18,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葛娟娟

徐文强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